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12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35700950A號



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原則」第五點，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附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原則」第五點

署長 彭富源